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iande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09)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 業績摘要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約為人民幣621,500,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1.9%。
- 毛利上升48.3%至約人民幣175,700,000元。
- 毛利率達28.3%，較去年同期上升5.1%。
- 本期溢利增加38.0%至約人民幣99,800,000元。
- 每股基本盈利增加至約人民幣11.8分（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5分）。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組成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及經選擇附註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621,474	509,808
銷貨成本		<u>(445,757)</u>	<u>(391,347)</u>
毛利		175,717	118,461
其他收入		2,149	2,955
銷售開支		(14,416)	(11,433)
行政開支		(20,341)	(15,166)
財務成本	5	(3,107)	(5,686)
應佔一家合營公司虧損		<u>(1,586)</u>	-
除所得稅前溢利	6	138,416	89,131
所得稅開支	7	<u>(38,624)</u>	<u>(16,79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		<u>99,792</u>	<u>72,338</u>
就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 而言之每股盈利	9		
- 基本及攤薄		<u>人民幣0.118元</u>	<u>人民幣0.085元</u>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溢利	99,792	72,338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 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收益	<u>41</u>	<u>105</u>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u>41</u>	<u>10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全面 收益總額	<u>99,833</u>	<u>72,443</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資產與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531,222	473,26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53,354	54,001
投資物業		13,030	13,03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訂金		7,289	22,008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		46,926	48,511
		<u>651,821</u>	<u>610,812</u>
<b>流動資產</b>			
存貨		66,966	58,814
貿易應收賬及應收票據	10	316,338	210,66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7,984	29,913
應收一家合營公司款項		620	443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456	-
銀行與現金結餘		46,091	49,962
		<u>471,455</u>	<u>349,798</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	11	72,458	17,498
應付未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70,197	65,056
銀行借貸		96,640	57,000
流動稅項負債		20,608	13,421
		<u>259,903</u>	<u>152,975</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11,552</u>	<u>196,823</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863,373</u>	<u>807,635</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貸		-	17,000
遞延收入		11,820	13,191
遞延稅項負債		2,689	2,663
衍生金融工具		6,990	6,990
		<u>21,499</u>	<u>39,844</u>
<b>資產淨值</b>		<u>841,874</u>	<u>767,791</u>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7,786	7,786
儲備		834,088	760,005
<b>總權益</b>		<u>841,874</u>	<u>767,791</u>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經選擇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業務為研發、製造及銷售精細化工產品。

###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簡明財務資料」）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財務資料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要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一二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編製未經審核簡明財務資料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一二年財務報表時所依循者一致。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由於本集團的主要運作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未經審核簡明財務資料乃使用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說明者外，所載之數額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

### 3.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內，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新準則、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以上各項均適用於及對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本集團財務報表有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	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	公允價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修訂本)	披露 -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抵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	

除以下註明者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改變本集團編製二零一二年度財務報表時所依據之會計政策。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規定，實體須將可能於日後在符合若干條件之情況下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項目與永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開呈列。本集團已相應修訂於此等財務報表呈列其他全面收益之方式。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有關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以及「香港 (常設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2號 - 合併 - 特殊目的實體之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引入單一控制權模式，以釐定被投資公司應否作綜合處理，主要視乎有關實體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公司、能否參與被投資公司業務之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否運用其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金額。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集團已修訂有關釐定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公司之會計政策。採納是項準則不會改變本集團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為止參與其他實體業務所達致之任何有關控制權方面之結論。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 -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將合營安排分為合營業務及合營企業。實體須考慮根據合營安排所定權責之結構、法律形式、合約條款以及其他事實及情況，以釐定安排之種類。合營安排倘被歸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所指之合營業務，則逐項確認，惟以合營經營者於合營業

務之權益為限。所有其他合營安排會被歸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所指之合營企業，須按權益法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會計政策的選項中不再有比例綜合法。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本集團已就其於合營安排之權益修改其會計政策，並重新評估其於合營安排的參與事宜。本集團已將合資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重新分類至合營企業。該投資繼續採用權益法入賬。因此，重新分類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財務業績存在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 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將實體於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非綜合計算結構實體之權益之所有相關披露規定綜合為一項單一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規定之披露範圍普遍較各項準則過往所規定者更為廣泛。由於該等披露規定僅適用於完整之財務報表，故本集團並無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而於未經審核簡明財務資料內作出額外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 公允價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以單一公允價值計量指引來源取代目前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有關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亦就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制訂全面之披露規定。中期財務報告就金融工具特別訂下若干披露規定。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不會對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計量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

此年度改進週期載有五項準則之修訂及對其他準則及詮釋之連帶修訂。其中，《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已進行修訂，以釐清特定可報告分部之總資產僅須在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有關金額及在該分部之總資產與去年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之金額相比出現重大變動之情況下作出披露。有關修訂並規定，倘分部負債之金額乃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且金額相對於去年之年度財務報表出現重大變動，則分部負債亦須披露。由於該分部負債金額沒有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即董事）提供，該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分部披露構成任何影響。

董事預期，應用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類別管理其業務。隨著內部架構重組以及基於與提交本集團執行董事作資源調配及業績評估之用的內部報告的方式保持一致，本集團將「氰乙酸及其酯類產品」及「氰化鈉及其下游產品」兩項業務合併為「氰基化合物及其下游產品」業務。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確定以下五個產品及服務類別為經營分部：

- (i) 氰基化合物及其下游產品：研發、製造及銷售氰基化合物及其下游產品；
- (ii) 醇類產品：研發、製造及銷售醇類產品；
- (iii) 氰乙酸及其下游產品：研發、製造及銷售氰乙酸及其下游產品；
- (iv) 精細石油化工產品：研發、製造及銷售精細石油化工產品；及
- (v) 其他副產品：銷售其他副產品，例如蒸汽。

####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氰基化合物及其下游產品	538,100	423,929
銷售醇類產品	34,633	27,378
銷售氰乙酸及其下游產品	10,088	19,804
銷售精細石油化工產品	26,867	29,553
銷售其他副產品	11,786	9,144
	<u>621,474</u>	<u>509,808</u>

####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按經調整分部經營業績監察，而策略決定亦是按同一基準作出。各經營分部均分開管理，原因是各個產品及服務類別所需的資源以及市場推廣方式並不相同。所有分部間銷售的價格乃參照就同類訂單向外界收取的價格而釐定。

由於氰化鈉及其下游產品在該期間已包含在氰乙酸及其酯類產品內匯報，故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部資料內的比較數據並無重新分類。然而，分部名稱「氰乙酸及其酯類產品」已改為「氰基化合物及其下游產品」。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氰化鈉及其下游產品作為一個獨立分部匯報，有關詳情已載於二零一二年財務報表附註5。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氰基化合物及其 下游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醇類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氯乙酸及其 下游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精細石油 化工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副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	538,100	34,633	10,088	26,867	11,786	621,474
分部間之收益	-	45,351	145,941	-	19,657	210,949
可呈報分部之收益	538,100	79,984	156,029	26,867	31,443	832,423
可呈報分部之溢利/ (虧損)	156,825	9,833	72,247	(2,073)	4,431	241,263
可呈報分部之資產	554,704	18,764	107,139	40,063	62,696	783,366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氰基化合物及其 下游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醇類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氯乙酸及其 下游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精細石油 化工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副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	423,929	27,378	19,804	29,553	9,144	509,808
分部間之收益	102	69,791	99,298	-	-	169,191
可呈報分部之收益	424,031	97,169	119,102	29,553	9,144	678,999
可呈報分部之溢利	98,112	6,454	48,508	729	1,809	155,612
可呈報分部之資產	404,686	22,614	90,926	24,367	70,200	612,793



就本集團經營分部所呈列之各項總數與本集團財務報表中呈列的主要財務數據之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之溢利	241,263	155,612
租金收入	437	289
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開支	-	(162)
財務成本	(3,107)	(5,686)
不能分配之企業收入	338	588
不能分配之企業開支	(20,449)	(15,881)
應佔一家合營公司虧損	(1,586)	-
抵銷分部間之溢利	(78,480)	(45,629)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38,416</u>	<u>89,131</u>

## 5.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之利息開支：		
- 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2,239	5,058
- 貼現票據	868	628
	<u>3,107</u>	<u>5,686</u>

## 6. 除所得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董事酬金		
- 袍金	150	154
- 薪金及津貼	1,828	1,668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2	39
	<u>2,020</u>	<u>1,861</u>
其他員工成本	29,859	23,47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797	1,453
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開支	-	162
總員工成本	<u>33,676</u>	<u>26,947</u>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647	647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金額 （附註 i），包括	437,209	382,769
- 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存貨	33	300
- 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存貨之 回撥金額	(186)	(10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6,520	21,625
淨匯兌損失／（收益）	1,337	(60)
有關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之 最低租賃款項	263	399
租金收入減支出	(434)	(283)
帶來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所產生的 直接經營開支	3	6
研究費用（附註 ii）	<u>1,065</u>	<u>1,195</u>

附註：

- (i) 存貨金額中包括約人民幣25,251,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434,000元）之相關折舊開支及約人民幣25,898,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758,000元）之相關員工成本。該等金額亦包括在上文各自獨立披露的總金額內。

存貨價值之撇減金額約人民幣186,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6,000元）已回撥，原因是有關存貨的市場價格在期內回升。

- (ii) 研究費用包括約人民幣84,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3,000元）之相關折舊開支及約人民幣374,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00,000元）之相關員工成本。該等金額亦包括在上文各自獨立披露的總金額內。

##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38,598	16,735
遞延稅項	26	58
	<u>38,624</u>	<u>16,793</u>

由於本集團之收入並非在香港產生或來自香港，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濰坊同業化學有限公司、上海德弘化工有限公司及濰坊柏立化學有限公司須按期內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率25%（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濰坊濱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濰坊濱海」）合資格享有中國若干免稅期及稅務優惠。免稅期及稅務優惠之形式為由首個獲利年度起獲完全豁免兩個年度所得稅，其後三年則可享有50%適用稅率減免。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乃第五個獲利年度，故濰坊濱海已就該期間按優惠稅率12.5%撥備中國企業所得稅。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濰坊濱海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濰坊濱海取得政府補貼，以津貼為製造高純度異丁烯、聚異丁烯及氯乙酸而興建之生產線及配套設施，該補貼已於二零零六年確認為遞延收入。由於興建工程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已經完成，故開始按照有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將遞延收入撥往損益。有關收入於其撥往損益之年度須予課稅。

## 8. 股息

期內，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3.8港仙（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3.0港仙），共約人民幣25,75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760,000元）支付給本公司股東。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	99,792	72,338
	<b>普通股數目</b>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46,878	846,878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

## 10. 貿易應收賬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一般介乎一個月至六個月不等。應收票據為不計息之銀行承兌票據，並於發行後六個月內期滿。每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維持對應收賬款結欠作出嚴謹之控制。管理層會對過期欠款進行定期檢討。

於報告日期，貿易應收賬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0 至 90日	267,233	177,754
91 至 180日	47,320	31,167
181 至 365日	811	1,622
超過365日	974	123
	<u>316,338</u>	<u>210,666</u>

貿易應收賬及應收票據與多名來自不同層面的客戶有關，而彼等最近並無拖欠紀錄。根據過往的信貸政策，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結欠仍視作可全數收回，因此毋須為該等結欠作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已逾期未付惟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持有任何抵押品。

董事認為，貿易應收賬及應收票據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之間並無重大差異，原因是該等金額的到期期限較短。

期內，本集團貼現部分具有全面追索權之應收票據予金融機構。倘債務人拖欠款項，本集團須向金融機構償還被拖欠金額。就應向金融機構收取的所得款項而支付之利息（計至實際償還債務當日為止）之年利率從4.69%到7.35%不等。因此，本集團就貼現應收票據承受信貸虧損及延遲還款之風險。

該貼現交易並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取消確認財務資產之規定，因為本集團仍然保留貼現應收票據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應收票據約人民幣38,6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繼續在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內確認，即使該等票據已合法轉讓予金融機構亦然。貼現交易之所得款項已列入銀行借貸內，直至該等應收票據期滿或本集團支付金融機構承受之任何虧損為止。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有關貼現未期滿應收票據而從金融機構已收到之預付款已包括在銀行借貸內，金額約人民幣38,6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11. 貿易應付賬

本集團獲其供應商給予的信貸期介乎30至365日不等。於報告日期，貿易應付賬按發票日期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 至 90日	67,784	15,865
91 至 180日	3,105	757
181 至 365日	583	480
超過365日	986	396
	<u>72,458</u>	<u>17,498</u>

貿易應付賬之賬面值按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所有款額均屬短期，故貿易應付賬之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乃視作合理。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在回顧期內，本集團再次取得了令人滿意的經營業績。營業額及純利較去年同期均錄得穩健增長。營業額的增長主要得益於過去數年本集團不斷擴大產品範圍、提升具發展潛力產品的生產能力以及開發新市場以滿足日益增長的需求。中國仍然是本集團首要市場，本集團總營業額的85.5%以上來自這地區，而本集團來自國內市場的營業額與去年同期相比增長32.6%。在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毛利及毛利率創歷史新高，主要原因是：(i) 與去年同期相比，在相對穩定的銷售價格下材料成本持續下降；及(ii) 本集團提高生產效率。在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成功取得令人鼓舞的成績，乃建基於毛利穩步改善及健全的成本控制措施。

在回顧期內，本集團通過持續投入新產品研發及技術改造活動，繼續朝著進一步收入多元化及配置更高效生產設施的方向發展。由於部分具潛力產品的建設項目將在本財政年度及未來財政年度內完成，這些新產品將在未來數年推出市場。這些新產品將有助提升本集團未來的營業額。管理層預期，從長遠來看，市場需求將保持穩定增長，在回顧期內，本集團增加投資以改善其生產效率，這些努力將帶動長遠產能增長和單位成本進一步降低，從而優化業務運作，為本集團未來更佳的財務表現奠定基礎。

### 氰基化合物及其下游產品

隨著本集團為達資源調配和績效評估而在回顧期內開始時進行內部架構重組，氰乙酸及其酯類產品類別及氰化鈉及其下游產品類別已合併成氰基化合物及其下游產品類別。氰基化合物及其下游產品類別乃本集團核心分部，就推動本集團整體的持續增長發揮著至關重要的作用。該產品類別的營業額增長是由於擴大具良好潛力產品的生產能力，奪取更多的市場份額所致。此外，在過去幾年針對下游產業不斷推出新產品，有助提高營業額增長。由於原材料成本較去年同期下降及加強垂直整合生產體系引致成本進一步下降，該產品類別的溢利錄得令人鼓舞的增長。鑑於下游產業長遠將持續蓬勃發展，新開發產品之生產線已在上一財政年度開工建設，而有關工程在回顧期內已經取得了實質性進展。該新產品已安排在下一財政年度推出市場，旨在提升營業額和推動下一輪業務增長的勢頭。此外，本集團在回顧期內已開始提升該產品類別的生產力。董事相信，此策略性舉措將讓本集團進一步加強其競爭優勢，並確保該產品類別在未來保持持續增長。憑藉本集團業務優勢及在業內打下的堅實基礎，董事有信心，認為能在可預見的未來捕

捉新興業務商機及保持穩定增長。

## 醇類產品

醇類產品的業績表現優於去年同期。然而，有限的市場空間和激烈的競爭，影響到產品的利潤率。本集團已轉移其資源至其他具潛力的產品以求獲得更高利潤。該產品類別將穩步發展，以確保有穩定的內部供應。

## 氰乙酸及其下游產品

受惠於上一個財政年度擴大的生產規模，在回顧期內，氰乙酸及其下游產品的表現錄得持續改善。在回顧期內，爲了滿足已擴大產能的氰基化合物及其下游產品類別的生產，該產品類別的內部消耗顯著增加。該產品類別的規模效益提升，使氰基化合物及其下游產品類別進一步節省成本。很明顯，此產品類別的良好發展有助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目前，該產品類別的產能使用率已接近高峰水平。董事會將密切監視該產品類別的進一步發展，並在適當的時候，進一步擴大其生產能力。

## 精細石油化工產品

在回顧期內，由於激烈的市場競爭，該產品類別的營業額有所放緩，利潤率也收窄。加上原材料成本上升以及市場價格波動，引致利潤率進一步降低。因此，該產品類別錄得分部虧損。預期市場狀況將在下半年稍爲好轉，本集團將會密切關注市況變化，並推行不同措施，以扭轉這產品類別的業務。

## 合營公司（「合營公司」）

在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應佔合營公司虧損金額約人民幣1,600,000元，這包括初始設置成本和開辦費。在回顧期內，合營公司的銷售團隊已經積極主動地工作，並完成了第一階段的市場調查研究。潛在客戶正面的反應符合預期，這將有助於勾劃針對目標市場的營銷策略。與此同時，爲了實現最佳的生產效率和安全生產，合營公司的工程師花了很大的努力建立一個全面及高效的安全生產系統。預期生產廠房建設完成後，很快便啓動商業化生產。根據目前的進度，本集團預期合營公司在當前的財政年度將不會爲本集團帶來正面貢獻。

## 展望

全球經濟持續不明朗和中國產能利用率處於較低水平，標誌著市場需求放緩，這將對本集團產品利潤率構成壓力。儘管本集團在回顧期內錄得理想業績，經營環境在餘下的財政年度可能對本集團不太理想。然而，本集團對中國的長期經濟前景充滿信心。本集團將利用其競爭優勢，探索新的潛在產品和提升生產技術，以增強其持續的競爭力，捕捉新的商業機會，從而擴大收入來源，以及優化本集團的增長模式。

董事會對本集團的基本因素和長遠發展前景仍具信心，並確信本集團的持續努力已經奠定了強大的業務基礎，使本集團能在實現成功的路上快速成長。本集團現正積極尋求其他業務發展機會，以提升本公司為股東帶來的回報。儘管市場環境欠佳，董事會將力爭在今年下半年繼續保持增長勢頭，旨在使整個財政年度的業務均有穩定增長。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及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621,500,000元及人民幣175,700,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509,800,000元及人民幣118,500,000元分別增長約人民幣111,700,000元及人民幣57,200,000元，或21.9%及48.3%。毛利率亦上升5.1%至28.3%（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2%）。在回顧期內，達至理想業績的主要原因是：（i）本集團不斷擴大產品組合及提升產能，推動本集團的營業額增長；（ii）與去年同期相比，原材料成本下降；及（iii）生產效率進一步提高。

銷售開支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1,400,000元增加了約人民幣3,000,000元至約人民幣14,400,000元，主要是由於在回顧期內：（i）運輸成本隨著營業額增長而增加；及（ii）員工成本因內部重組和擴大銷售及市場推廣隊伍而上升。銷售開支佔本集團營業額的百分比為2.3%（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

行政開支約達人民幣20,300,000元，與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5,200,000元相比，上升約人民幣5,100,000元。行政開支上升主要由於回顧期內其他地方稅項及匯兌損失上升所致。行政開支佔本集團營業額的3.3%，較去年同期的3.0%為高。



財務成本為銀行借貸及貼現銀行承兌票據的利息，減少約人民幣2,600,000元至約人民幣3,1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700,000元）。財務成本降低的主要原因是回顧期內銀行借貸額減少所致。

鑑於營業額及毛利的顯著改善以及健全的經營成本監控，純利達至約人民幣99,800,000元，與去年同期約人民幣72,300,000元比較，增長約人民幣27,500,000元或38.0%。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主要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約人民幣83,2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6,300,000元）、新增銀行借貸約人民幣38,6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9,600,000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4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000元）及已收利息約人民幣1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00,000元）。憑藉本集團營運所得的財務資源，本集團斥資約人民幣67,9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0,300,000元）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償還銀行借貸約人民幣16,0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7,600,000元）、並無向一家合營公司作出投資（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8,800,000元）、並無向一家合營公司預付款項（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00,000元）、支付利息約人民幣3,1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700,000元）以及派付股息約人民幣25,8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800,000元）。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之銀行存款及銀行與現金結餘約為人民幣59,5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000,000元）。未償還借貸總額約人民幣96,6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4,000,000元）。本集團仍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在回顧期內，由於增加銀行借貸以支付資本性開支，資產負債比率（即淨借貸（借貸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值）與股東資金總額之比率）上升至4.4%（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在回顧期內，由於經營業績持續增長，淨流動資產輕微上升至約人民幣211,6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6,800,000元）。本集團計劃通過投資於若干現行及短期內進行的資本項目，繼續擴大經營規模，但預期的資本開支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整體流動資金帶來重大影響。此外，基於本集團自經營活動中產生良好的現金流入以及現有現金資源及往來銀行提供之備用銀行信貸額度，本集團具有充裕的財務資源，足以應付可見將來的承擔及營運資金需求。本集團將持續密切及謹慎地管理其營運資金，並盡力維持穩健之流動資金狀況，為股東帶來最佳股本回報。

本集團在回顧期內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作任何對沖用途。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信用證額度而將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3,5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抵押。本集團已抵押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約人民幣29,9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300,000元）作為本集團銀行借貸之抵押品。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營運主要位於中國，而且其資產、負債、收入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結算。

本集團所承擔之最大外匯風險乃源自回顧期內之人民幣匯率波動。除本集團之出口銷售主要以美元結算外，本集團大部分之收入及開支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因外幣匯率波動而在其營運或資金流動狀況方面遇上任何重大困難，亦未因此而受任何影響。另外，於適當之時，本集團將考慮利用具成本效益之對沖方法應付日後之外幣交易。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969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3名全職僱員）。

本集團已制定其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務求於薪酬制度中加入更多激勵性的獎勵及獎金，以及為員工提供多元化之員工培訓及個人發展計劃。向員工提供之酬金待遇乃按其職務及當時市場趨勢釐訂，本集團亦同時向員工提供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公積金。

本集團員工將根據年度工作表現評核的評分，獲酌情發放花紅及獎金。本集團亦會向僱

員提供其他獎勵或幫助，以推動僱員個人成長及事業發展，例如向員工提供持續培訓，以提升彼等之技術、產品知識以及對行業品質標準之認識。本集團所有新員工均須參加入職課程以及各類可供本集團所有員工參加之培訓課程。

本集團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獎勵及獎賞曾對本集團成功經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人士。於回顧期內，並無授出本公司之購股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贖回、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並無獲悉任何資料可合理顯示，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未有遵守或曾經不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操守準則，其標準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的規定。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高級管理層因其在本公司所擔任之職務而可能擁有未公佈之股價敏感資料，故已應要求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之規定。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執行董事劉洪亮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錦雲先生及劉晨光先生組成。於回顧期內，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批准採納董事繼任計劃；以及就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晨光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高寶玉先生、梁錦雲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劉洪亮先生組成。於回顧期內，薪酬委員會在參考董事職責範疇及本集團之企業目的與目標，並計及可資比較的市場狀況後，審閱及批准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福利。董事一概不得參與討論及決定本身之薪酬。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梁錦雲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高寶玉先生及劉晨光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準則及實務，並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討論有關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項。審核委員會概無就本公司於回顧期內採納之會計處理方式提出任何異議。

承董事會命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洪亮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洪亮先生、王子江先生、郭希田先生及郭玉成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寶玉先生、梁錦雲先生及劉晨光先生。